

2018年度潮州市湘桥区
太平街道办事处预算公开



目 录



第一部分 2018 年太平街道办事处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第二部分 2018 年太平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功能分类科目）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- 十二、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



第一部分 2018 年太平街道办事处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主要职责

本单位下设：

1、党政办公室既是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的办事机构又是纪检监察的办事机构。

2、经济发展办公室是街道办事处综合管理街道经贸、财税、发展计划、国土、建设规划、安全生产等工作的职能部门。

3、社会事务办公室是街道办事处综合管理辖区内教育、卫生、文化、体育、科技、民政、政法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人民武装等工作的职能部门。

4、人口与计划生育办公室是负责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方针、政策、综合管理本街道计划生育工作。

编制性质有财政拨款、差额拨款、自收自支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本单位下设部门文化站编制 2 人，实有在职 1 人；行政编制 16 人，实有在职 15 人；后勤编制 2 人，实有在职 2 人；司法编制 2 人，实有在职 2 人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编制 4 人，实有在职 2 人，退休 4 人；社区管理服务中心编制 18 人，实有在职 10 人，退休 14 人。

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2018 年，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认真贯彻执行区委、区政府工作安排及部署，结合本街道实际情况，充分发挥办事处的工作职能，坚持依法行政，依法办事，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收入预算总规模、各项收入预算：

2018 年收入预算 402.43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2.17 万元，减少 0.54 %。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等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2.43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402.43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355.93 万元，占 88.45 %，比上年减少 48.67 万元，减少 12.03 %。主要支出预算总规模、各类支出预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：

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等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300.96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.48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26.48 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；

项目支出预算 46.5 万元，占 11.72%，比上年增加 16 万元，增加 52.46 %，主要原因是增加财政拨款项目。

四、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说明

2018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减 0 万元，增减 0 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支出 0 万元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 0 个、0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1.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；2.出国谈判、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；3.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。

(二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减 0 万元，增减 0 %。

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减 0 万元，增减 0%；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减 0 万元，增减 0 %。

(三)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。比上年增减 0 万元，增减 0%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26.48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.42 万元，增加 1.61 %，主要原因运行经费增加。

(二) 政府采购预算 137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采购 95 万元，货物采购 42 万元，服务采购 0 万元。

(五) 专业名词解释

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护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“三公”经费：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